三亚市事业单位拟聘人员备案办理指南

一、办理条件

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进行备案的人员

二、办理材料

1.招聘单位备案函；

2.招聘单位会议纪要；

3.《海南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花名册》（加盖单位公章）；

4.《海南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审档记录表》（加盖单位公章）；

5.《海南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登记表》（一式四份；

6.拟聘人用员考察材料；

7.证明事项告知承诺书；

8.拟聘用人员的身份证、毕业证、学位证、职（执）业资格证书的复印件（单位核实、查对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后盖章）等；

三、办理流程

**1.受理** 公开招聘拟聘人员备案材料递交到三亚市吉阳区迎宾路189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大楼903办公室;

**2.审核备案** 对单位提供的拟聘人员备案材料进行审核备案;

**3.复函** 审核备案通过后，复函给单位。

四、办理时限

10个工作日。